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4085818572P
项目编号:	SCGCJCJSYXGS12057-0002

检测报告

川国测检字(2025)第WT11080号

项目名称: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

环境监测服务项目-飞灰

检测类别: 固废环境检测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 年 11 月 10 日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声明

1. 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本《检测报告》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其检测数据、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
5. 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7.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8. 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结果负责。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 166 号 1 栋 2 单元

邮箱：jcmjc@163.com

电话：028-85325802

传真：028-85325802

邮编：610023

1、检测内容

受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于2025年11月1日对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2025-2027年环境监测服务项目的固体废物进行委托检测,并于2025年11月7日完成了实验室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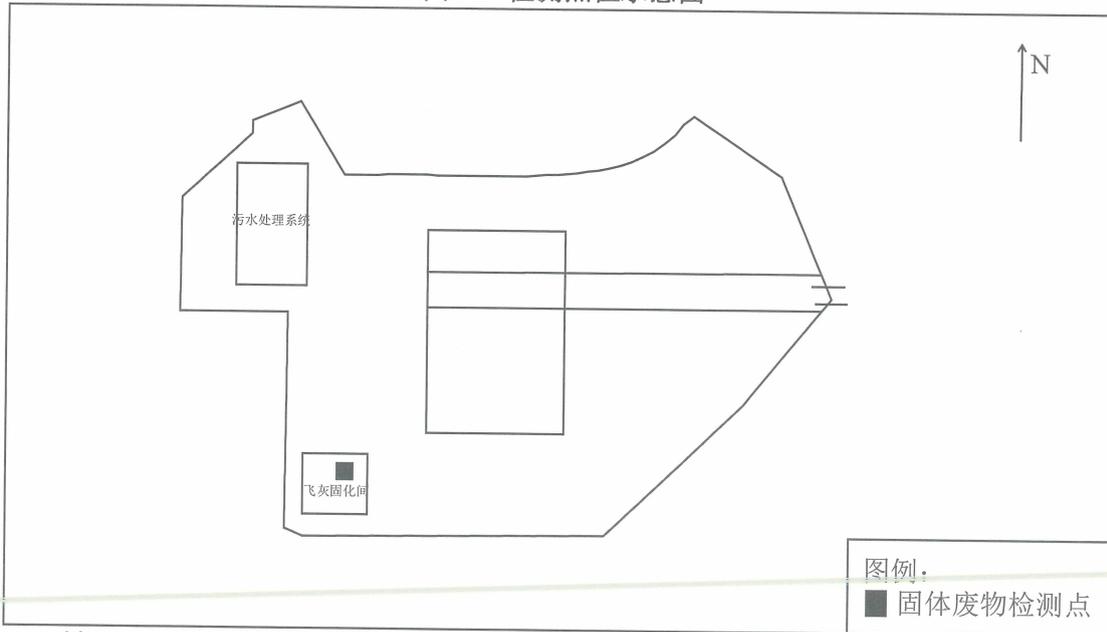
2、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2-1,检测点位示意图见图2-1。

表2-1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表

类别	检测点位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介质/性状
固体废物	飞灰固化间	含水率、浸出毒性:六价铬、汞、砷、硒、总铬、总铅、总镉、总锌、总铍、铜、镍、钡	每天检测1次 检测1天	黑灰色、粉末状

图2-1 检测点位示意图



3、检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表3-1 现场检测技术规范

类别	规范名称	方法来源
固体废物	《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T20-1998

表3-2 前处理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	HJ/T300-2007

表3-3 固体废物浸出毒性检测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使用仪器设备/自编号
含水率	固体废物 水分和干物质含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1222-2021	1%	YP10002 百分之一电子天平/YQ-023-18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15555.4-1995	0.004mg/L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YQ-007-2
汞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702-2014	0.02μg/L	AFS-10B 原子荧光光度计/YQ-003-2
砷			0.10μg/L	
硒			0.10μg/L	
总铅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766-2015	4.2μg/L	iCAPQc ICP-M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YQ-087-1
总镉			1.2μg/L	
铜			2.5μg/L	
总铍			0.7μg/L	
总锌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81-2016	0.01mg/L	iCAP Pro X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YQ-088-3
镍			0.02mg/L	
总铬			0.02mg/L	
钡			0.06mg/L	

4、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详见表4-1。

表4-1 固体废物浸出毒性评价标准表

检测项目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编号
总汞	0.05	mg/L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24)表1浸出液污染物浓度限值
总铜	40	mg/L	
总锌	100	mg/L	
总铅	0.25	mg/L	
总镉	0.15	mg/L	
总铍	0.02	mg/L	
总钡	25	mg/L	
总镍	0.5	mg/L	
总砷	0.3	mg/L	
总铬	4.5	mg/L	
六价铬	1.5	mg/L	
总硒	0.1	mg/L	

5、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表5-1。

表 5-1 固体废物浸出毒性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检测点位及检测结果		
	11月1日	浓度限值	单位
	飞灰固化间		
含水率	18	/	%
六价铬	未检出	1.5	mg/L
汞	未检出	0.05	mg/L
砷	未检出	0.3	mg/L
硒	未检出	0.1	mg/L
总铅	未检出	0.25	mg/L
总镉	未检出	0.15	mg/L
铜	未检出	40	mg/L
总铍	未检出	0.02	mg/L
总锌	未检出	100	mg/L
镍	未检出	0.5	mg/L
总铬	0.07	4.5	mg/L
钡	0.17	25	mg/L

检测结果评价

固体废物：按照《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24)进行评价，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环境监测服务项目的飞灰固化间所测固体废物浸出毒性的检测结果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无正文)

检测人员：张丁元、石伟、李强、康印等。

报告编制：魏齐；审核：刘中明；签发：曾芸

日期：2025-11-10；日期：2025-11-10；日期：2025-11-10